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瑩光教育協會 函

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三段36號
5樓之一

承辦人：夏小姐

電話：02-8771-3602

Email：edulanteach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瑩光會字第20250000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 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申請辦法、2025瑩光入校_SDGs&PBL跨領域課程分享會實施計畫 (2025000004_Attach1.pdf、202500000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會辦理「114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」線上說明會、
「2025瑩光入校_SDGs&PBL區域分享會」，惠請協助轉發
給有興趣之教師申請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114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」線上說明會

(一)活動目的：為支持學校發展，盼能透過直接入校與長期陪伴的方式，支持學校及社群團隊共同發展課程，面對內外部挑戰，營造學校向心力，提升教師教學專業。

(二)內容：瑩光114長期入校陪伴計畫說明與申請方式

(三)辦理時間：114年4月9日 (三) 上午09:00-09:30

(四)辦理方式：Google Meet線上會議室

(五)報名期間：114年3月10日至3月31日下午5點止

二、2025瑩光入校_SDGs&PBL跨領域課程分享會

(一)活動目的：辦理瑩光入校陪伴項目[2-2.課程發展—SDGs&PBL跨領域課程]分享會以促進校際交流，建立持續探究的信心與動能，並藉此鼓勵更多學校投入SDGs&PBL課程。



(二) 各場次時間如下：

【小學場次1】：114年4月16日（三）下午13:30-15:30

【小學場次2】：114年4月23日（三）下午13:30-15:30

【中學場次】：114年4月19日（六）下午13:30-17:00

(三) 參與對象：分享學校人員，並開放線上會議室供有興趣之教師參與旁聽。

三、計畫內容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全國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2025 螢光入校_SDGs&PBL 跨領域課程分享會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目標：透過辦理分享會促進陪伴學校校際交流，藉此建立持續探究的信心與動能，以鼓勵更多學校投入 SDGs & PBL 課程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螢光教育協會。

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。

三、辦理時間與方式

1. 辦理時間

【小學線上場 1】：114 年 4 月 16 日(三)13:30~15:30 前結束。

【小學線上場 2】：114 年 4 月 23 日(三)13:30~15:30 前結束。

【中學實體線上混合場】：114 年 4 月 19 日(六) 13:30~17:00 前結束。

2. 辦理方式：使用 google meet 平台，以線上形式舉辦。活動連結將於活動前三日以 email 寄送予參加者，另中學實體場辦理地點為 臺北市立松山高中圖書館。

四、參加人員：受邀分享學校人員，僅開放線上場次供大眾參與旁聽。

線上會議室總人數以 200 人為限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填寫報名表單即可。(受邀分享團隊無須填寫此表)

線上旁聽報名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yaeGqyP5CMcuM2NMA>

六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4 月 9 日 下午 17:00 止。

七、參與學校：教師團隊參與共 25 組。三所學校學生團隊參與共 5 組。

1. 【中學組教師團隊】實體參與_六組：基隆商工、芳和實中、松山家商、濱江實中、成淵高中國中部、林園高中；因地處偏遠採線上參與_兩組：新豐高中、卑南國中。

【中學組學生團隊】林園高中一組、松山家商一組、濱江實中三組。

2. 【小學組 1】新生國小、立農國小、老梅國小、文府國小、新湖國小、長濱國小、富田國小、瑞源國小、大崙國小備課社群。共九組。

3. 【小學組 2】中和國小、東埔國小、竹湖國小、土坂國小、隆華國小、初鹿國小、丹路國小、中正幼兒園。共八組。

八、活動實施

1、【小學場 1】_4/16(三)

時間	分場一		分場二	
13:30-13:35	開幕			
13:35-13:50	嘉義縣	大崙國小備課社群	高雄市	文府國小
13:50-14:05	屏東縣	新生國小	臺北市	新湖國小
14:05-14:15	回饋+QA			
14:15-14:30	臺北市	立農國小	臺東縣	瑞源國小（跨域）
14:30-14:45	屏東縣	丹路國小（實驗）	臺東縣	長濱國小
14:45-14:55	回饋+QA			
14:55-15:10	屏東縣	富田國小（實驗）		
15:10-15:15	回饋+QA			
15:15-15:20	綜合座談			
15:20-15:25	大合照			

2、【小學場 2】_4/23(三)

時間	分場一		分場二	
13:30-13:35	開幕			
13:35-13:50	臺中市	中和國小	南投縣	隆華國小
13:50-14:05	南投縣	東埔國小	臺東縣	初鹿國小
14:05-14:15	回饋+QA			
14:15-14:30	臺東縣	竹湖國小	臺北市	中正幼兒園
14:30-14:45	臺東縣	土坂國小	新北市	老梅國小
14:45-14:55	回饋+QA			
14:55-15:00	綜合座談			
15:00-15:05	大合照			

3、【中學場】流程_4/19(六)

學生流程		教師流程		
時間流程	學生場	教師場	時間流程	
13:30-13:40	開幕合照		13:30-13:40	
13:40-14:30	【主場】學生分享 濱江_三組、林園_一組、松商_一組		13:40-14:30	
14:30-14:45	回饋時間		14:30-14:45	
14:45-14:55	頒發禮券+小組照		14:45-14:55	
14:55-15:05	休息換場		14:55-15:05	
15:05-16:30	永續議題活動	教師分享 1		15:05-15:35
		【分場一】 新豐高中*線上 基隆商工	【分場二】 卑南國中*線上 成淵高中國中部	
		回饋時間		15:35-15:45
		教師分享 2		15:45-16:15
		松山家商 林園高中	濱江實中 芳和實中	
		回饋時間		16:15-16:30
16:30-16:40	休息換場		16:30-16:40	
16:40-16:50	閉幕		16:40-16:50	

4、進行方式：

(1) 教師分享：每組分享時間 15 分鐘。報告內容為分享課程設計、說明課程目標、教學規劃、學習引導、反思調整課程設計過程，及課堂實施成果等。

※若學校進入《課程已實施》階段則須於報告中附上 2-3 分鐘成果影片說明；若仍在《課程設計中》階段，則無須附影片。

(2) 學生分享：每組時間 10 分鐘。報告內容為分享課程中自己完成的任務專案，分別說明任務背景、問題或目的、解決問題或實踐過程、學習反思等皆可。

九、備註：

1.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將另行補充公告之。
2. 若有任何問題請洽詢專案計畫承辦人：瑩光專案組_夏小姐。

114 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申請辦法

各級學校或社群（以下簡稱學校）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螢光教育協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申請長期入校陪伴計畫，為相關合作事宜訂定此辦法。

一、計畫目標：本會透過直接入校、長期陪伴的方式，陪伴學校及社群團隊共同發展課程，讓教師在面對新課綱教學現場的改變時，能有安穩的支持力量。藉此提升教師教學專業，凝聚學校向心力也穩定學校文化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螢光教育協會。

三、申請對象：全國各級學校或教育組織，以學校或社群為單位提出申請；如以社群申請者，須先經所屬學校同意，以利後續行政作業。計畫期間：以一學年為單位。

四、長期入校陪伴計畫陪伴項目：

1. 學校發展

- (1) 盤點學校現況，透過理想定位或問題盤點，確認學校發展方向與目標。
- (2) 討論與擬定策略，提供專業協助與資源引介。

2. 課程發展

2-1. 校訂課程

- (1) 協助學校就學校願景、學生圖像、課程地圖及課程設計（含教學、評量等）進行規劃。
- (2) 可視需求加入課程實踐的觀議課。

2-2. SDGs & PBL 跨領域課程

- (1) 以 SDGs 永續議題發展出結合區域特色或 SDGs 課程與教學，並以 PBL 為主要教學方式。
- (2) 此課程設計完成後實施，可視需求觀議課與課程調整。

2-3. 領域課程設計

- (1) 協助社群或全校共備，促成學校課程設計共同經驗，優化領域教學，促進學生學習。
- (2) 視學校需求進行觀議課，或可進行評量設計。

2-4. 其他類型課程設計

- (1) 屬其他特定類型或目的之課程。申請時須說明該課程之目標。

3. 實驗學校教育發展
 - (1) 協助實驗學校課程地圖或運作制度規劃
 - (2) 陪伴教師課程發展與實施，調整優化。
 - (3) 支持實驗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增能，促進學生學習。
 - (4) 其餘有助於學校實驗教育推動事項。
4. 社會情緒學習(SEL)發展
 - (1) 領域課程融入 SEL
 - (2) 跨領域課程融入 SEL
 - (3) 社會情緒學習(SEL)課程
 - (4) 學校整體 SEL 文化營造（內涵學校各項課程、班級經營、活動制度、環境營造等）
5. 雙語課程或英語彈性課程教學推動
 - (1) 名額限國小 10 校（或社群）。
 - (2) 由本會與「CLIL 可以唷教學資源共享社群」合作辦理入校陪伴。

五、陪伴者安排：本會將依申請資料與學校面談、診斷並協議確認協助項目，再選派合適陪伴者入校，擔任發展規劃、引導討論與協助增能之角色。學校不得要求特定人選擔任陪伴者。

六、學校配合事項：

1. 學校應配合本會選派之陪伴者針對申請項目協助過程之引導，不得任意變更協助項目或流程。
2. 學校應於協會協助建立群組後，主動與陪伴者討論並告知本會該學期入校時間。
3. 學校應全面配合本會於共備紀錄及成果分享之規劃安排：
 - (1) 學校應安排至少一位聯絡人負責聯繫與安排校內事務。
 - (2) 學校應安排每次共備之記錄人員，按照本會所提供之該學年會議紀錄格式記錄，並於入校後一週內上傳紀錄與當日共備照片至學校雲端。
 - (3) 當學期共備成果，應於每學期最後一次入校陪伴後，上傳至學校雲端，以提供本會內部研究及建檔。若有進一步用途，協會將主動與學校聯繫說明用途及使用方式，經取得校方同意後再另做他用。
4. 除每月一次入校陪伴外，學校應於每月另行安排一次自主共備，以完成當次陪伴規劃之後續工作。
5. 若學校無法配合第一至第四項之內容，本會得隨時中止此計畫。

七、計畫經費：

學校應支付陪伴者之鐘點費、交通費與必要之住宿費，如校內無計畫經費或因其他困難無法支應，應主動告知本會，以利本會規畫。

八、申請入校說明會報名連結：

<https://forms.gle/sF8eikneZdmUxYTSA>

九、其他未盡事宜，在不違反本計畫目的下，由雙方議定後執行。